

班級	科	年	班	姓名	座號
申請補考原因：					
補考科目	任課教師	備註	補考科目	任課教師	備註
申請補考原則及規定：					
<p>一、事假必須於考試前辦妥請假手續。</p> <p>二、汽、機車故障，只准假至第二節下課七時卅五分之止。</p> <p>三、生病須於考前請家長來電請假，並於事後繳驗醫師證明補請假，始可申請補考。</p> <p>四、公司加班者，一律不予准假補考。</p> <p>五、請於段考結束後三日內辦妥申請補考手續，等候通知補考。</p> <p>六、補考分數最高以六十分計算，低於六十分者，以實得分數計算。</p>					
導 師		教 務 組		進修部主任	

班級	科	年	班	姓名	座號
申請補考原因：					
補考科目	任課教師	備註	補考科目	任課教師	備註
申請補考原則及規定：					
<p>一、事假必須於考試前辦妥請假手續。</p> <p>二、汽、機車故障，只准假至第二節下課七時卅五分之止。</p> <p>三、生病須於考前請家長來電請假，並於事後繳驗醫師證明補請假，始可申請補考。</p> <p>四、公司加班者，一律不予准假補考。</p> <p>五、請於段考結束後三日內辦妥申請補考手續，等候通知補考。</p> <p>六、補考分數最高以六十分計算，低於六十分者，以實得分數計算。</p>					
導 師		教 務 組		進修部主任	